

内蒙古霍林河露天煤业股份有限公司 第五届监事会第四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监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监事会会议召开情况

内蒙古霍林河露天煤业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 2016 年 12 月 9 日以电子邮件形式发出关于召开公司第五届监事会第四次会议的通知，会议于 2016 年 12 月 23 日以通讯表决的方式召开。公司监事应出席会议 7 人，实际参加表决 7 人，本次监事会会议的召开符合《公司法》和《公司章程》的规定，会议采用记名投票表决方式。经表决，形成如下决议：

二、监事会会议审议情况

（一）审议《关于增补公司 2016 年度日常关联交易的议案》。

监事 7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审议通过该议案。

三、备查文件

（一）监事会决议。

内蒙古霍林河露天煤业股份有限公司监事会

二〇一六年十二月二十三日